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TR CORPORATION LIMITED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本公司」)

(於香港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6)

董事局委員會成員之變更

本公司宣布，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各董事局委員會成員作出以下變更：

- (1) 現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將於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成為本公司非執行主席的馬時亨教授，將(i)獲委任為本公司的企業責任委員會成員及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ii)退任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成員；
- (2) 現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石禮謙先生，將退任本公司的企業責任委員會成員；
- (3) 現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鄧國斌先生，將(i)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成員；及(ii)退任本公司的工程委員會成員；
- (4) 現為本公司執行總監會成員的公司事務總監(蘇家碧女士)，將獲委任為本公司的企業責任委員會成員；
- (5) 現為本公司執行總監會成員的人力資源總監，將獲委任為本公司的企業責任委員會成員；
- (6) 現為本公司歐洲業務總監及執行總監會成員的張少華先生，將退任本公司的企業責任委員會成員；及
- (7) 現為本公司法律總監及公司秘書及執行總監會成員的馬琳女士，將退任本公司的企業責任委員會成員。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以下董事局委員會成員將作出以下變更：

- (1) 現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將於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成為本公司非執行主席的馬時亨教授，將(i)獲委任為本公司的企業責任委員會成員及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ii)退任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成員；
- (2) 現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石禮謙先生，將退任本公司的企業責任委員會成員；
- (3) 現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鄧國斌先生，將(i)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成員；及(ii)退任本公司的工程委員會成員；
- (4) 現為本公司執行總監會成員的公司事務總監(蘇家碧女士)，將獲委任為本公司的企業責任委員會成員；
- (5) 現為本公司執行總監會成員的人力資源總監，將獲委任為本公司的企業責任委員會成員；
- (6) 現為本公司歐洲業務總監及執行總監會成員的張少華先生，將退任本公司的企業責任委員會成員；及
- (7) 現為本公司法律總監及公司秘書及執行總監會成員的馬琳女士，將退任本公司的企業責任委員會成員。

於上文披露的變更後，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工程委員會、企業責任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如下：

審核委員會

方正博士(主席)

李李嘉麗

文禮信

黃子欣博士

運輸署署長(楊何蓓茵)

工程委員會

何承天(主席)
陳阮德徽博士
關育材
劉炳章
石禮謙
黃子欣博士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韓志強)

企業責任委員會

馬時亨教授(主席)
陳黃穗
鄭海泉
劉炳章
梁國權(行政總裁)
公司事務總監(蘇家碧)
人力資源總監

提名委員會

石禮謙(主席)
馬時亨教授
陳黃穗
方正博士
吳亮星
陳家強教授(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張炳良教授)

薪酬委員會

陳阮德徽博士(主席)
馬時亨教授
鄭海泉
何承天
鄧國斌
陳家強教授(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張炳良教授)

承董事局命
公司秘書
馬琳

香港，2015年12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

董事局成員：錢果豐博士(主席)**、馬時亨教授**、梁國權(行政總裁)、陳黃穗*、陳阮德徽博士*、鄭海泉*、方正博士*、何承天*、關育材*、劉炳章*、李李嘉麗*、文禮信*、吳亮星*、石禮謙*、鄧國斌*、黃子欣博士*、陳家強教授(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張炳良教授)**、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韓志強)**及運輸署署長(楊何蓓茵)**

執行總監會成員：梁國權、張少華、金澤培、羅卓堅、馬琳、蘇家碧、鄧智輝、黃唯銘及楊美珍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本公告以英文及中文發出。中、英文版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